

# 美國詩人史耐德與亞洲文化

—西方吸納東方傳統的範例

Gary Snyder and Asian Cultures:

A Paradigm of How the West Fuses

Oriental Traditions

鍾 玲 著

# 美國詩人史耐德與亞洲文化

—西方吸納東方傳統的範例

Gary Snyder and Asian Cultures:  
A Paradigm of How the West Fuses  
Oriental Traditions

鍾玲 著

聯經學術叢書

編輯委員會

侯家駒(主任委員)

于宗先、王汎森、江宜樺、何寄澎、林載爵、

楊儒賓、廖咸浩、錢永祥、顧忠華

## 序

蓋瑞·史耐德(Gary Snyder)是所有當代西方詩人之中，吸收亞洲文化最多、對亞洲文化了解最深的人。許多評論家視他為融合東、西方思想體系及文學傳統的文化英雄。本書將試圖為他詩歌中各亞洲文化及印地安文化內涵作探源，並研討以上各文化在他作品中如何並列出現、交流滋養及熔為一爐。27年前(1976年)我去他北加州的家園探訪他的時候，他開車來機場接我，帶我看一個現已無人居住、當年由華工興建的村子瑪麗斯村(Marysville)，還看到一座華人蓋的、小小的玉伯河(Yuba River)河神廟，他對我說：「我不是告訴過你，基本上我繼承的不是西歐文化，而是印地安、中國和日本文化。現在我還在自修中文呢！」(鍾玲，《群山呼喚我》9)。過了23年，在1999年我又到北加州拜訪他，那時史耐德69歲，已經成為美國最重要的詩人之一，史耐德跟我談「一個大題目：在20世紀美國西岸已經發展出一種新文化，與美國的東岸文化截然不同。西岸文化是多元的，包含印地安文化、東亞文化、印度文化及墨西哥文化的特色」；史耐德又說：「一般人稱我們這裡叫『美國西北部』("Western, Northern America")，我則稱之為『東太平洋岸』("The Shore of

*Eastern Pacific*")。美國東部人的眼睛仍然望著歐洲，我們卻是向西望，望向亞洲。相對於美國東部的大歐洲文化傳統而言，我們西岸文化是邊緣文化。但在廿世紀西岸文化已急起直追，新的文化已經成形了，無論是文學作品、藝術作品都有特色，除了多元文化的蓬勃發展及交相融匯，我們身體力行的環保觀也與東岸的不同。2000年3月間，我將去夏威夷的檀香山，與一位韓國詩人、一位日本詩人合作，共同舉辦詩歌朗誦會，朗誦會的名稱叫『太平洋的漫遊者』(“The Pacific Wanderers”)。」(鍾玲，《山的守護神》155-156)在此，他提出了太平洋邊緣文化圈的概念，並且推動這個文化圈的形成。因為史耐德在融合東、西方文化上身體力行的努力與成就令我折服，所以我才興起念頭，對他的文化思想作整體研究，呈現給國人。

在此特向以下諸位之大力協助致謝：詩人史耐德非常有耐性地透過電子郵件及郵寄信件，解答我寫論文研究他的思想時遇到的各種問題；加州大學戴維斯校區(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Davis)圖書館珍本書部門主任約翰·史卡斯塔(John Skarstad)對我在收集手稿及研判手稿時的協助；淡江大學語文學院院長林耀福給我許多寶貴的意見；國立中山大學中文系的劉昭明幫我找中國古典詩原文；日本學者山里勝己(Katsunori Yamazato)是史耐德研究專家，協助我把日文羅馬拼音字還原為漢字；還有國科會助理黃佳玲、陳文財協助本書收集資料；國科會助理陳思安協助查資料、編輯對照表、索引等等，尤其是相當費心找出一些佛經原文；國科會助理鍾惠雯幫助校稿。此外，聯經出版社的一位外審委員，不僅指出原稿許多格式上，與英文中譯不妥之處，提出更改的建

議，並建議一些中肯的看法。他的意見仔細而精準，本人絕大部分皆依循做修訂，在此向其致最深之謝意。此書為國科會計畫(NSC-2411-H-110-007/015)之成果。此外，還要感謝聯經出版社總編輯林載爵，由於他對文化課題的關心，此書得以出版。

史耐德除了致力於東西文化的融合，更是大自然的捍衛者、守護人。1999年我到他北加州的家園訪問他的時候，要替他拍照，他在工作木棚裡由架上拿下兩個公鹿的頭骨，鹿角崢嶸，他一手抱一個叫我拍(見彩圖一)，我問他這兩個鹿頭骨是那兒找到的？他答「就在我家後院樹林中。」他家的後院是一大片山林，聽說動物臨終前，會自知死期已近，會到大自然中找一個隱祕場所躺下。這兩頭鹿在史耐德家的後院找到了最終的安寧，可見牠們對這位大自然守護人的信賴。

鍾玲 2003年5月30日

# 目次

序 .....	1
導言 .....	1
第一章 史耐德多元文化思想之形成 .....	11
第一節 成長過程與思想之形成 .....	11
第二節 東方與西方之取捨 .....	43
第二章 日本宗教與生活經驗之影響 .....	69
第一節 學習日本佛教的經驗 .....	70
第二節 神道、日本文學與生活經驗 .....	91
第三章 另類文化思想之吸收 .....	111
第一節 中國文化思想之吸收 .....	112
第二節 印度之旅與印度、西藏文化之吸收 .....	129
第三節 印地安文化之吸收 .....	147

第四章 融匯的文化觀 .....	171
第一節 原始巫教、女神崇拜與性別觀 .....	174
第二節 深層生態學及理想國 .....	203
第三節 佛教觀念 .....	229
第五章 中國文學模式的案例 .....	249
第一節 文字與格律模式之採用 .....	249
第二節 史耐德作品裡的中國意象 .....	276
結論 .....	295
參考書目 .....	309
附表一：英中名詞對照表(按英文字母順序) .....	321
附表二：中英名詞對照表(按中文筆畫順序) .....	337
索引 .....	351



(一) 史耐德手抱在其後院中找到的鹿頭骨，1999年。（鍾玲攝）



(二) 史耐德（中）、王慶華及卡蘿・國田（右）攝於阿里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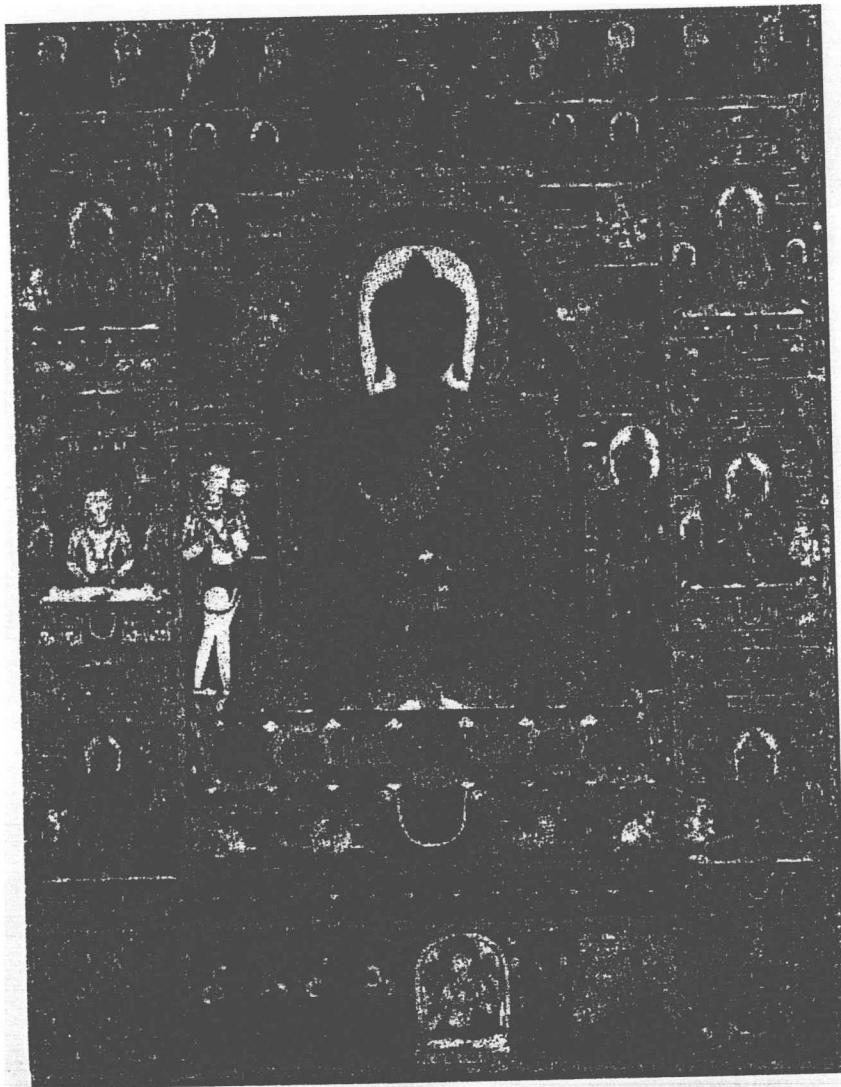
(四) 史耐德站在骨圈禪堂外，2001年。（鍾玲攝）



(三) 鍾玲手持史耐德（右）後院劈柴用斧，1999年。（開・史耐德攝）



(五) 史耐德站在骨圈禪堂內，2001年。（鍾玲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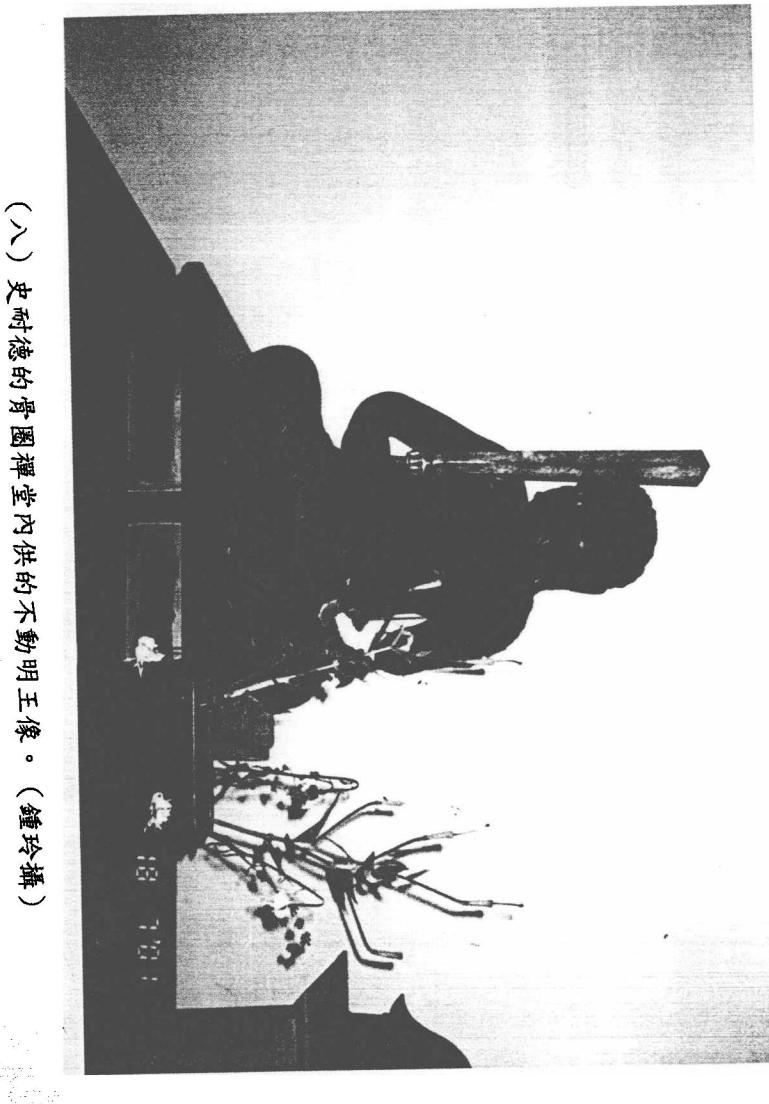


(六)西藏的阿彌陀佛曼茶羅。



(七)玄奘及其竹編背包。

(八) 史耐德的骨圓禪堂內供的不動明王像。(鍾玲攝)



(九)千浦小畠的「約塞米蒂瀑布」為《山水無盡》之封面。

(十) 史耐德(右)、卡蘿·國田(左)及他們的韓國養女(後)，2001年。(鍾玲攝)



## 導言

眾所週知，當代重要美國詩人蓋瑞·史耐德<sup>1</sup>(Gary Snyder)(1930-)的詩作內涵大量吸收了亞洲文化。他去過日本多次，合起來超過六年，也曾在印度遊歷半年多，事實上他在1990年曾短期來過台灣。是年9月28至10月1日在台北的輔仁大學舉辦了「詩與超越」第二屆國際文學與宗教會議，其中有兩場討論會是專論史耐德的詩歌與思想，他自己還現身說法演講<sup>2</sup>。就在會議之前一個月，聯合文學出版社出版了《山即是心—史耐德詩文

1 其姓有人中譯為史奈德，其名有人譯為加里或加利，他在日本友人之間用的是日文發音的漢字名字「砂井田」；學禪的法名是「聽風」(Yamazato, “Seeking” 90, 99)。他曾獲普利茲獎(Pulitzer Prize)，波林根獎(Bollingen Prize)等。

2 一場是史耐德的演講〈靜坐、(禪)與詩〉，並由以下學者討論史耐德與「詩與超越」主題：宋澤萊、高天恩、鍾玲、羅門；另一場有三篇論文：派屈克·墨菲(Patrick Murphy)的〈無處不見山：史耐德之攀登超越〉(“A Mountain Always Practices in Every Place: Spirit in the Poetry of Gary Snyder”), 茱麗亞·馬丁(Julia Martin)的〈原野傳奇：史耐德的生態政治學中的空靈觀〉(“Writing the Wild: Sunyata in Gary Snyder's Ecological Politics”), 及林耀福的〈史耐德的超越之政治性〉(“Un/American Snyder: The Politics of the Transcendent.”)。



呼，因為西方無此樹木，故用組合辭red cypress稱之；最有趣的是押尾的第五種稱呼*kisiabaton*，充分表現史耐德對原住民之尊重，我想因為原住民與那棵神木一樣，都是山的居民，都是融入大自然的一分子。所以，史耐德在此透過五種語文對一種樹木的稱呼，表現了他多元文化的角度，以及他對大自然的關懷。

史耐德對東方文化傾心有其地理因素，因為他認為美國「西岸的文化對歐洲傳統而言，是一種邊緣文化。這種新文化向西遠望，望遠東與亞洲」（“The Culture of West Coast is a marginal culture to the European tradition. This new culture looks further west to the Far East and Asia”）（Snyder, Interview by Ling Chung 1999）；我想因為相對於美國東岸新英格蘭的主流歐洲白種人文化傳統，史耐德身屬的西岸文化即成為邊緣文化了，因此他會特別認同其他也是位處邊緣的文化，包括東方的中國、日本、印度文化及美洲印地安文化<sup>5</sup>。提摩西·格雷（Timothy Gray）指出除了史耐德，其他美國西岸詩人也向西望，望向太平洋對岸的東方文化；早在1955年王紅公<sup>6</sup>（Kenneth Rexroth）就批評歐洲中心主義的知識分子

5 「印地安的」、「印地安人」的英文“Indian”與「印度的」、「印度人」的英文完全一樣，這是西方帝國主義擴充時的「錯誤命名」（“misnomer”），因為當哥倫布到達美洲時，他誤以為到達了亞洲的印度，故稱當地原住民為“Indian”。如今學術討論時常用「美洲印地安人的」（“American Indian”）、或「本地美洲人的」（“Native American”）二詞；印地安人除了用上述兩種詞，還用「本土民族」（“Indigenous people”）或「原住民族」（“aboriginal people”）等詞（Krech 17），中文因譯為「印地安」及「印度」二詞，故不會混淆。

6 「王紅公」是Kenneth Rexroth給自己起的中文名字。在他的詩集

完全不了解美國西岸在文化上、地理上自然會對亞洲哲學、文學產生興趣；住舊金山的詩人及出版家勞倫斯·佛令格第（Lawrence Ferlinghetti）認為美國西岸實是東方的起點，遠東的起點（Gray 19）。

在此，先要解決本書用什麼名詞來統稱亞洲文化、印地安文化呢？「邊緣文化」、「另類文化」<sup>7</sup>、「他者文化」哪一個詞適合呢？「邊緣文化」（“marginal culture”）一詞的涵義是相對的、不定的，要看「中心」（“center”）是放在何處。史耐德本身就常用此一詞，如本書「序」就指出他認為美國西岸文化相對於美國東部的大歐洲文化傳統即為邊緣文化。然而史耐德卻非常反對用「邊緣文化」一詞來稱呼亞洲文化。當史耐德於2001年1月獲知此書原稿採用“marginal culture”一詞意指亞洲文化，他大不以為然，表示「我不能肯定『邊緣文化』一詞是否正確；東方諸文化不屬邊緣。就此事而論，我不認為任何文化可以稱之為『邊緣』」（“I am not sure the term ‘marginal cultures’ is right; Oriental cultures are not marginal. Nor for that matter, would I speak of any cultures as ‘marginal.’”）（Letter to Ling Chung, 22 Jan. 2001）。當然就我們東方人而言，中國文化、印度文化、日本文化自然都是主流文化，不是邊緣文化。近年來學術界後殖民主義論述中，歐美帝國主義國

《新詩作》New Poems中，他把自己寫的一首詩〈杜鵑啼〉（“The Cuckoo’s Call” 70）加入他譯的中文古典詩中，用的作者名就是Wang Hung Kung一名，在他與鍾玲合譯的《李清照詩詞全集》（Li Ch’ing-chao: Complete Poems）中，他用的中文名字就是「王紅公」。

7 「另類文化」為聯經出版社外審委員建議之用詞。

家皆被置於中心位置，原被殖民的各國族則為邊緣文化。西方白種人的帝國殖民主義歷經18、19世紀的發展，船堅炮利，加上經濟掠奪，對歐洲白種人以外之諸國家民族，樹立霸權；即使在20世紀進入後殖民時代，西方白種人的霸權思想仍然根深柢固。對一般20世紀後半葉的西方白種人而言，他們以外的文化常被視為邊緣文化，舉凡中東、東亞、南亞、遠東、南美、非洲皆為邊緣文化。安瓦·埃布德·馬勒克(Anwar Abd el Malek)即持類似看法，他說所謂「正常人」("normal man")通常是指希臘文化以降的歐洲人；自18至20世紀，在西方的人文社會科學方面都有「歐洲中心主義」("Europocentrism")之現象，凡是涉及歐洲人與非歐洲民族之間的直接關係方面，這種現象就更加明顯(Malek 108)。然而史耐德本身一向反對歐洲中心主義，早在1950、1960年代他就抱持著完全不同於大部分歐美白種人的看法，他們的「邊緣文化」對他而言反而是「中心」，是學習的對象。所以討論史耐德思想時，用「邊緣文化」來泛指亞洲文化、印地安文化等是不當的，因為會誤導讀者以為他視這些文化為邊緣文化。同樣地，「他者文化」也不當。因為「他者」("the Other")也是後殖民主義論述中，由歐洲中心主義的中心來指涉原殖民地國族及非其同類的人，具有排斥、貶抑之態度。張京媛說：「所謂『近東』、『中東』、『遠東』完全是按照歐洲為中心劃分的。東方是歐洲文明和語言的發源地，是歐洲文化的競爭者，也是反覆出現的大寫他者(the Other)的形象。」(36)因此，「他者文化」與「邊緣

文化」一樣，並不適用於討論史耐德思想。我想一位學者建議之「另類文化」比較適合<sup>8</sup>。因為「另類」有「其他種類」("other kind")或「其他可選擇的」("alternative")之意，此詞比較中立，不含貶抑之意。

本書第一章「史耐德多元文化思想之形成」將探討史耐德在成長過程當中，如何形成其多元文化之思想，成長過程包括他童年、少年及大學、研究所階段的經驗；他父母親對他可能發生的影響；還有他周圍的自然地理環境如何塑造他的思想。一位作家之思想不論多元到什麼程度，總有其整體性，切割分開討論不但會見樹不見林，而且會完全忽略掉各多元文化之間的對話、交融之部分，故此章亦討論史耐德對各文化之比較與學習的態度。此章更討論多位研究史耐德思想的學者如何看待史耐德的文化傳承問題，也探討史耐德本人對西方文化、東方文化之取捨及態度。其後兩章再分別討論諸另類文化之探源。第二章為「日本宗教與生活經驗之影響」，因為史耐德在日本住過相當長時間，故思想必然深受其日本經驗之衝擊，本章討論他的禪宗經驗，以及宗教訓練與學習對其作品之影響，還有東密(即真言宗)、華嚴宗、日本的逆向文化、日本詩藝、日本童話、神道及生活細節如何提供他作品之養分。第三章「另類文化思想之吸收」，分別討論他如何吸收諸另類文化思想，納入其作品中：包括中國文化思想、印度文化思想、西藏密宗思想、及印地安文化思想。印地安文化雖為美洲的本土文化，非屬亞洲文化，但是由歐洲中心思想的立場

<sup>8</sup> 見注7。

來看，它與亞洲文化同屬邊緣文化，而且它與其他各亞洲文化在史耐德的思想體系中融合交匯，相互施肥，難以劃分在外，故本書也討論印地安文化對史耐德思想與作品之影響。第四章「融匯的文化觀」討論在史耐德以下主要的文化觀念之中，另類文化各成分彼此之交融及對話，包括神話儀式學思想與巫師觀、性別觀、「深層生態學」（“depth ecology”）<sup>9</sup>、社群觀、大自然觀、佛教概念等。第五章「中國文學模式的案例」以幾種史耐德作品之文本為案例，深入討論中國文化融入其作品的現象，以他直接取法中國古典詩的格律、詩歌意象及思維模式之作品為主。結論將評論史耐德之為東方、西方文化融合者的整體成就。

本書之目的不在詳細討論史耐德之文化思想內容，因為他思想豐富而多元，無法以一本書之長度討論此題材。本書之目的實為探討史耐德作品中諸另類文化思想如何成為他思想主幹之過程，以及另類文化彼此之間如何對話及融合。史耐德的思想龐大複雜，有其完整性、系統性，故第一章「史耐德多元文化思想之形成」由其青少年時期來考察其重要思想之形成過程，第四章「融匯的文化觀」針對其提綱挈領之主軸思想內容來探討多元文化之融合、對話現象。但史耐德思想之源頭眾多，他對東方的文化、宗教思想，及印地安神話與儀式等都深入研究過，因此為了明辨其思想源頭，必須作各另類文化之探源研究，故第二章「日本宗教與生活經驗之影響」、第三章「另類文化思想之吸收」分

別討論他詩歌中日本文化、中國文化、印度文化、西藏文化、印地安文化的源頭。本人希望不但有個別國家民族之文化探源，也有諸文化融合之整體視野，希望這本書的讀者能享受到「橫看成嶺側成峰」多元角度的景觀。此外，本書有時會採用史耐德作品之內容作為其生平事蹟之佐證；主要是因為其詩風格客觀、寫實，常以自己現實生活中發生之事入詩，當然他對自己生活中發生的事會選擇性地取材，但杜撰及誇大成分少，不像約翰·貝里曼（John Berryman）詩中發生的事件，常常事實與夢境難分。故本書會把史耐德之詩歌作品內容作為生平資料之佐證。

9 第四章第二節會討論到史耐德的「深層生態學」及生態學家主張之「深度生態學」（“deep ecology”）。

## 第一章

# 史耐德多元文化思想之形成

史耐德詩歌有兩大特色，其一為多元文化之視野，其二為立場堅定之生態環保理念。首先，讓我們來了解史耐德在成長過程當中，是哪些因素協助他培養出這種多元文化的角度和視野，又是什麼因素會令他認同土地、樹木與動物；然後，我們將研討多位專門研究史耐德的東、西方學者如何看待其詩大量採用另類文化之現象，以及史耐德本人如何看待多元文化之相互交融及如何取捨東方、西方文化這些議題。

## 第一節 成長過程與思想之形成

史耐德於1930年5月8日出生於大都會舊金山的史丹福大學醫院，但是他的童年卻在美國西部華盛頓州西雅圖以北7公里的鄉下度過。1932年他兩歲的時候，美國經濟已進入大蕭條時期，他父母親舉家搬到華盛頓州鄉下的農莊<sup>1</sup>做奶農，養牛，農莊有兩畝

<sup>1</sup> 生平基本資料可參考〈編年〉(“Chronology”) (*Snyder, Gary Snyder Reader* 661-614)。史耐德2歲到10歲在農莊長大。農莊位於普吉海灣(Puget Sound) 與華盛頓湖(Lake Washington)北端之間(*Practice*

地，院子裡也養雞、後園種果樹，因為他們的辛勤，經濟情況穩定下來，他們修建了房子，蓋了穀倉(Snyder, *Regarding Wave 52*)。這農莊周圍的山谷就是他認同的故鄉，他說「我來自普吉海灣和華盛頓湖北部之間大片秀麗山坡地間的一個山谷，谷中有不知名的小溪流過。這裡是華盛頓湖的第二流域，小溪向南而去，我們住在源頭下一里的地方，那就是我的家鄉。[...]我屬於美洲大陸，而非美國的某城某鎮。我屬於這片大陸，卻不是政治團體的一份子。西雅圖僅有125年的歷史，還不夠資格成為一個真正的故鄉」(奧康乃爾32-33)。史耐德在童年已經跟森林與動物有過密切的接觸，他說：「我在一個有牛、有雞的小農莊長大，後院籬笆外就是座再生森林，所以我有幸見到人類與動物處在同一領域之中」("I grew up on a small farm with cows and chickens, and with a second-growth forest right at the back fence, so I had the good fortune of seeing the human and animal as in the same realm.")(*Practice 15-16*)。他更由生態學的觀點來解讀自己這種童年經驗：

愉快的事數不清，工作很辛苦；我們實際上與我們的水源，我們的柴火，我們的蔬菜等比較不那麼疏離。那些都是基本要素，都是人類古老的基本要素[...]我們畢竟是經由太陽、水與樹葉的這些作用帶入這個生命領域的動物。如果我們離開它們太遠，我們就遠離了我們的母親，遠離我們自己的遺產。

116)。

The pleasures are numerous and the work is hard, and one is literally less alienated from one's water, one's fuel, one's vegetables, and so forth. Those are fundamentals, those are ancient human fundamentals. [...]We are, after all, an animal that was brought into being on this bio-sphere by these processes of sun and water and leaf. And if we depart too far from them, we're departing too far from the mother, from our own heritage. (Geneson 69)

因此他的農莊生活經驗架構了他日後生態環保的基本概念，他自己亦作如是觀。史耐德說他「童年所理解的世界就是一些白人，幾位年老的沙里許印地安人，還有這整體的大自然世界[...]」("childhood perception of the world was white people, a few old Salish Indians, and this whole natural world[...]" )。對他而言，7公里外的大城西雅圖只是「風景中的一片幻影」("a ghost on the landscape")(*Real Work 93*)。6歲的時候，由於走過一片因開墾而燃燒過的田野，腳受了灼傷，在家養傷6個月，他就讀大量書，最喜歡讀的是湯普遜·西頓(Thompson Seton)(1860-1946)有關印地安人的書；早在20世紀初，不顧美國軍方的指摘，西頓就「歌頌印地安人的生活方式，視之為徹底健全的、具道德觀的、健康的方式，並責難白種人的文化」("glorifies the Indian way of life as being thoroughly sane, moral, and healthy, while he condemns white culture")(*Almon, Gary Snyder 7*)。史耐德對印地安人的印象深刻，清楚記得有一位沙里許族印地安老者到他家來兜售他們自己

做的燻鮭魚；他9歲的時候就跑到農莊後面的樹林中一個人夜宿，自己有一條秘密小徑通往他的營地，連家人都不知道營地在哪裡，後來他父親知道他會起營火、會煮食，就准他一個人在林中過一兩天(Snyder, *Real Work* 93)。年紀那麼小就如此認同大自然，不但無畏於森林的黑暗與蠻荒，還以之為家，是非常罕有的。等他稍大一點就進入農莊後的大山谷探索，我想這是他10歲到12歲之間的事，因為他12歲時，他們就舉家搬去城裡住了：

我年齡再大一些，就到一些原生老樹林中走走，這些樹林位於卡茲克茲山與奧林匹克斯山山腳的山谷中，那些林中陰處也生長的臭菘與魔鬼棒矮樹會長得比你的頭還要高，青苔層有一英尺那麼厚。在這裡你總是會聞到溼而碎的有機生物——蕈類——濃郁的香氣，聞到紅色的朽木樹幹的香氣，看到幾叢紅得刺目的環形草莓。

When I was older, I hiked into the old-growth stands of the foothill valleys of the Cascades and the Olympics where the shade-tolerant skunk cabbage and devil's club underbrush is higher than your head and the moss carpets are a foot thick. Here, there is always a deep aroma of crumbled wet organisms-fungus--and red rotten logs and a few bushes of tart red thimbleberries. (Snyder, *Practice* 117)

可見他童年就喜歡去探索森林，用五官、用心靈去仔細感受森林。而且他遊玩的森林範圍其實很大，卡茲克茲山脈(Cascade

Range)在西雅圖東北，奧林匹克山脈(the Olympics)在此城之西，兩山脈之間相距約有100公里。他12歲以後就去爬四周的大山，那些他童年時抬頭就看得見的大山，山頂長年積雪，包括貝可山(Mt. Baker)，冰河峰(Glacier Peak)，雷尼爾山(Mt. Rainier)(見圖一)。他認為「那些為雪覆蓋的山峰很非人間世、閃亮而飄然，對精神是一種鼓舞。」("Those unearthly glowing, floating, snowy summits are a promise to the spirit.") (Snyder, *Practice* 117)。

1942年史耐德12歲的時候，他們舉家遷到美國西北部奧立岡州首府波特蘭市(Portland)。雖然遷入了城市，他對高山的狂熱有增無減，不滿15歲就加入成人的專業登山社，攀登高山山峰，登的是活火山：華盛頓州的聖海倫斯山峰，位於波特蘭市東北27公里處，他登上這座2903公尺高的山峰時感受如下：「浸潤在冰雪、岩石、嚴寒、高曠的空間，可以說是經驗到一種奇異的、生動的啓蒙與轉化」("To be immersed in ice and rock and cold and upper space is to undergo an eery, rigorous initiation and transformation.") (Snyder, *Practice* 117-118)。可見由少年時期開始，攀登高山在史耐德身上產生一種近乎宗教的提昇和轉化的作用。

史耐德祖輩的先人當然都是西部拓荒者，祖父在華盛頓州拓荒，外祖父則是愛爾蘭後裔，其家族在堪薩斯州、卡羅拉多州拓荒(Almon, *Gary Snyder* 6)。他的父親哈羅·史耐德(Harold Snyder)生性勤奮，擅長於自己動手幹農莊上各種活兒。蓋瑞成長以後一直對手工藝持推崇態度肯定與他父親的工作方式有關。他才不過10歲，父親就教他一人一邊兩人合作拉橫切鋸來鋸木頭，